

绩效自评报告



部门名称：优胜镇人民政府

填报人：吴若天

联系电话：0762-5400036

填报日期：2024年4月19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资金情况及政策背景

为增强基层政府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，提高城乡发展的均衡性和协调性，县财政下达镇级财力保障国防教育以及民兵预备役工作经费 1.33 万元，以确保征兵工作与国防武装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整体绩效目标情况：

用于镇级地区的武装职能部门的工作开支以及相关征兵工作。

（三）主要用途

用于镇级退役军人“八一”慰问与征兵工作，保障国防事业的顺利开展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分数

自评分数为：86.70 分

（二）自评等级

良好。

三、绩效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情况及管理情况分析

该资金已绝大部分投入使用，在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及结合政策目标开支，确保资金使用的有效性。



（二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资金已用于退役军人的慰问工作与征兵工作，资金发放已覆盖全镇现退役军人和全镇征兵适龄青年，增强其荣誉感和对军营的向往，提升广大青年的报国热情。

四、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与解决办法

无

